

龙江航空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文件

等级 急

销售管理分部发 SC-202225

关于国内大学生及教职工受疫情影响 客票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

龙江航空各销售代理人：

为配合部分学校受疫情防控影响延期或提前返校的工作安排，做好旅客的服务工作，协助受影响的学生及教职工旅客更好地安排出行计划，特发布学生及教职工延期返校特殊处置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适用范围

自 2022 年 8 月 21 日 0 时（含）起，凡在学校延迟或提前返校通知下发日（含）之前购买的龙江航空 867 国内客票，行程涉及旅行日期为 2022 年 8 月 15 日（含）至 2022 年 9 月 5 日（含）之间龙江航空实际承运国内航班，按照本通知办理。

二、变更及退票规则

（一）变更

符合上述适用范围的客票，在原客票航班起飞之前，旅客首次提出航班变更申请，可以免费办理一次同舱位变更，航班日期变更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 0 时（不含）前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，旅客再次提出变更或变更至 2022 年 9 月 10 日 0 时（含）以后的航班，需依据

龙江航空旅客规定条件办理。如升舱改期，升舱差价则需正常支付。

（二）退票

综合上述适用范围的客票，在航班起飞前取消已定妥的座位，可在客票有效期内至原购票渠道办理非自愿退票，免收退票手续费，未在航班起飞前取消预订座位的客票（8月21日、8月22日航班除外），则依据龙江航空旅客规定条件办理，已办理自愿退票或变更业务所收取的手续费不予补退。

（三）上述客票不得变更航程及承运人，如需变更航程及承运人，将原客票办理退票后另购新票。

三、相关证明材料

需提供学校出具的延期或提前返校通知以及旅客本人的学生证、教师证、职工证、录取通知书等在职（在读）证明，以上材料可以是原件、扫描件、照片或截图。（注：16周岁（含）以下学生无需出具学生证）。

四、本通知自 2022 年 8 月 21 日 0 时（含）起生效，请各代理人协助旅客做好客票退改工作。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我司客服中心 0451-81181111。请您在出行前务必及时了解出发地及目的地相关防疫政策，做好出行安排计划，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。

特此通知

龙江航空市场营销部

2022年8月22日

发：龙江航各签约代理人
联系方式：0451-87753587

拟稿部门：龙江航空销售管理分部
邮箱：ljscb@longjianghk.com
